

# 宜宾学院图书馆

馆发【2016】013号

---

## 关于确定借还书台岗选聘人员的通知

图书馆各部门：

“宜宾学院图书馆公开选聘借还书台工作人员暂行办法”（图书馆发【2016】010号）发布以来，得到全馆员工和部门的大力支持和积极响应。图书馆进行了认真考察，广泛听取和征求了各方面意见，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以下6位同志被选聘为借还书台人员：

朱锡华、罗红梅、刘青、李璐、袁培玉、江艳（新调入）

聘期为2年，从2016年（自然年）下期开校起计。

注意事项：

- 1、2016年下期开校前一切工作照常进行；
- 2、所涉及到的部门、岗位人员应提前做好相应工作安排；
- 3、新聘借还书台岗人员应积极配合图书馆做好岗前培训等工作，保证上岗后能认真履行岗位职责。

宜宾学院图书馆

2016年6月12日